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

第二届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暨大国工匠论坛会展项目

二、项目背景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致首届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贺信精神，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努力培养造就更多大国工匠，激励广大职工群众在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新征程上再立新功，中华全国总工会联合北京市委、市政府举办第二届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暨大国工匠论坛（以下简称“工匠大会”）。工匠大会主要包括举办展览、论坛及预热活动等。

本次活动由中华全国总工会与北京市委、市政府共同主办，拟邀请中央及有关部门及北京市领导参会，全国各省市、自治区、直辖市派团参加展览及论坛。

三、活动时间及地点

活动时间：2023年7月28日——2023年7月31日（暂定，实际以组委会最终确定时间为准）；

项目地点：北京展览馆（西城区西外大街135号）；

四、服务内容

根据会展特点，提供大国工匠展区（1号展厅）、中华全国总工会展区（2号展厅）、北京市总工会展区（2号展厅）、大国工匠论坛区（11号展厅）的活动策划、特装展台形象设计方案、开闭幕式场地设计及彩排、搭建维护、氛围延展、设备租赁、撤展拆除、运输物流等工作，除上述工作外，还应包含下列内容：

（一）会展区

1. 协助采购人收集并整理展示项目，并合理规划展示道具以及空间布置；
2. 展览馆广场氛围设计布置；
3. 其他参展单位区域基础展位模板设计，氛围的设计、制作、安装，氛围

延展等工作。

4. 全面负责主场运营工作（其他参展单位区域展位设计图审核、施工监管、场馆方联络、施工证和车辆通行证办理等）。

（二）论坛区

- 1. 地面铺装服务（11 号展厅全厅地面铺装及活动期间的维护）；
- 2. 舞美（含舞美设计、异形舞台搭建、舞美硬景制作、氛围营造等）；
- 3. LED 屏（舞台高清 LED 屏、电视屏若干，含租赁、安装、操作等）；
- 4. 灯光（含全场灯光方案设计、全套设备租赁、安装、操作等）；
- 5. 音响服务（含全套设备租赁、安装、操作等）；
- 6. 提供会议家具（含全部会议家具的采购或者租赁，如沙发、茶几、桌椅、发言台、饮水台等）；
- 7. 环境氛围（发光字、装饰物、灯箱、舞台灯条等）；
- 8. 转场与移除（开闭幕式论坛间转场搬运服务，活动后移除工作）；
- 9. 影像记录（4 摄像机位，1 台摇臂，全程拍摄记录，2 名图片摄影，拍摄会议及花絮。根据甲方要求拍摄、提供上述设备及工作人员，对影音素材进行初步编辑并提供给采购人）；
- 10. 不少于五场的论坛策划（含论坛及配套活动的策划设计和组织实施、主持人台本等）。

（三）氛围延展

会展延展氛围市政路灯杆旗需求：共计 1800 根（包括 1800*2=3600 面）灯杆旗，包括设计、制作、安装及拆除。旗面 110 克，单面双透，尺寸 2 米*0.8 米。至少能抗 7 级风。

五、服务要求

- 1. 各项搭建和制作应突出工匠、创新的设计主题，运用好数字化、智能化、可视化等先进做法，并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采购方需求。
- 2. 投标人需对展示空间进行科学合理的规划设计，确保对展示主题、展示内容达到很好的展示效果，场地信息如下：

展厅	毛面积 (平方米)	展厅高度 (米)	限高 (米)	花灯、廊 下限高 (米)	地面承重 (吨/平方 米)

1 号厅	1140	19	4.5	-	0.8
2（一层）号厅	3900（中华全国总工会展区1000，北京市总工会展区800）	19		3.5	10
3 号厅	1344	9		3.5	0.8
4 号厅	576	19		-	0.8
5 号厅	1296	9		3.5	0.8
6 号厅	390	9		-	0.8
7 号厅	1344	9		3.5	0.8
9 号厅	1344	9		3.5	0.4
11 号厅	3750	9		3.5	6
12 号厅	3750	9		3.5	6
室内面积合计	18834				
前广场	12600	-	5	-	10
总面积	31434				

3. 投标人必须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完成，不得无故拖延时间，若采购人追加项目或变更规划，在合理的情况下可协商解决。

4. 展具的制作须严格按工程质量标准，对主体结构保证牢固，造型符合要求，美观得体，确保安全、环保，并负责使用期内各方面维护，及会展结束后的撤展工作。

5. 本次项目报价为含税价格，包括本需求第四条规定的全部服务：

- （1）主展区及论坛活动的设计及搭建的全部费用；
- （2）主展区及论坛活动必备的设备设施租赁费用；
- （3）主展区及论坛活动的展台和设备的维护；

- (4) 主展区及论坛活动结束后的撤展和运输；
 - (5) 市政路灯杆旗设计、制作、安装、拆除费用；
 - (6) 其它相关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展区及论坛活动的其他服务费用、论坛嘉宾邀请费用、印刷、影像拍摄制作费用等。
- 6. 投标人需负责会展期间的安全监督及卫生打扫等相关后勤保障工作。
 - 7. 投标人需制定展厅的防疫方案。
 - 8. 投标人制定搭建、消防、环保、疏散等安全方案，对展台搭建、撤展和会展期间的安全工作负全责。
 - 9. 投标人在活动结束后需提供总结报告。

六、服务质量需求

- 1. 设计必须要结构合理，安全牢固，符合安全指标，对跨度较大的空中造型必须严格审核，钢结构焊接要符合标准。
- 2. 对构件的设计必须符合展场搬运、搭建及公路运输的指标要求，对特大型构件的搭建及运输要充分论证。
- 3. 对造型表面装饰材料的选择应把握防火安全，不得使用布料、壁纸、涂料等展馆禁用材料。
- 4. 对悬空造型必须要牢固稳定，防止坠落砸伤展馆内人员。
- 5. 电路部分必须由有资质的电工进行布线，必须使用国家标准电线及电器开关等，所有电线必须使用防火串线管，采用专业的配电设备，展期内必须配合电工做现场维护。
- 6. 对于易损件要在展场内备份，对高温的灯具必须远离易燃品。
- 7. 美工方面要对宣传资料精确印制，装裱整齐，对灯箱效果的图片要保证明度。对各种字体要符合 VI 系统，不得私自改动并保证字体粘贴牢固，展场内不准使用霓虹灯字。
- 8. 其它质量标准应参考本地室内装饰质量标准。对制作质量应在合同内严格注明，注意细节体现，严格把握材质工艺，并注意与整体效果的结合。
- 9. 严格按照展馆的相关要求进行展厅搭建工作。
- 10. 以上标准为本次合作共同遵循的标准，如有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冲突的地方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

七、进度要求

1. 本次活动开幕前，完成搭建及特装工作，落实好开幕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1) 2023 年 7 月 25 日至 2023 年 7 月 26 日完成展厅的搭建工作。

(2) 2023 年 7 月 27 日支持现场彩排工作。

(3) 2023 年 7 月 28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实施现场展示。

2. 本次活动闭幕后，按照展馆要求做好撤展和运输工作。

八、服务团队人员要求

投标人根据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合理配置服务团队人员。

1. 投标人须提供不少于 10 人的服务团队，指定专门的对接人员；

2. 拟派项目团队岗位设置明确清晰，项目团队人员具有类似项目履历、专业背景或相关资质，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投标人需根据本项目要求配备两名项目经理，分别负责会展区工作和论坛区工作；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与本项目类似的工作经验或相关资质，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未经采购人允许，投标人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若因特殊情况必须更换项目经理的，需提前 5 个工作日向采购人提出更换申请，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进行更换，更换人员需满足前款规定。

九、针对本项目的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使用该服务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对此提出起诉，投标人应负责与之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

2. 投标人保证对在参与公开招投标、签订、执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工作秘密、单位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有关信息）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 and 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或未公开工作信息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